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陳威全

電話：06-2991111#8667

傳真：06-2995877

電子信箱：adem1019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南區志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2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力字第104014133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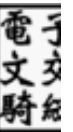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

主旨：104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身心障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訓練計畫，業經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訂定並刊登該會網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4年2月5日總處培字第1040024300號函轉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（以下簡稱保訓會）104年2月4日公訓字第104216006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考試錄取人員於實務訓練期間，得經由實務訓練機關學校函報國家文官學院，採報名方式參加網路線上學習基礎訓練或實體課程基礎訓練。有關基礎訓練課程內容及相關作業規定，俟保訓會研訂完竣，再由該會另行函知各實務訓練機關學校轉知各參加人員。
- 三、旨揭訓練計畫下載路徑：保訓會首頁(<http://www.csptc.gov.tw>)/法規輯要/培訓法規/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訓練相關法規/特種考試錄取人員訓練相關法規，請自行下載運用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企劃科、臺南市政府人事處人力科

2015-02-09  
14:36:17  
公文交換章

裝

訂



線

